

证券代码：871875

证券简称：天成源通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辞职公告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了《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该公告披露存在错误，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需更正的内容：“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收到董事崔彦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董事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18,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收到总经理崔彦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19 年 10 月 31 日起总经理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18,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需更正的原因：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该公告披露存在错误。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收到董事崔彦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18,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收到总经理崔彦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19 年 11 月 4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18,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披露的《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全文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17）。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6 日